##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

认可委秘(能)(2015)31号

## 关于 CNAS T0787 能力验证计划结果处理的通知

各有关实验室:

由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(CNAS)与北京粉体技术协会 联合组织开展的"CNAS T0787 固态物质比表面积的测定"能力验证 计划已完成。现将本计划的最终报告、结果通知单、结果处理通知 发送你处,请各有关实验室遵照执行。

本次计划要求实验室测定固态物质的比表面积。共 22 个实验室报名参加了本次计划,每个实验室被赋予一个代码。代码为 09 和 12 的实验室的结果为不满意结果。

根据 CNAS 能力验证的政策和本次计划结果, CNAS 作出如下决定:

- 1、对结果满意的实验室,希望继续保持并进一步提高检测水平。
- 2、对结果有问题的实验室,应自行开展纠正或预防措施。
- 3、对结果不满意的实验室,如不满意结果的项目已获 CNAS 认可,要求实验室相应项目的证书或报告自行暂停使用 CNAS 的认可标识,开展整改活动。纠正措施和验证活动应在 180 天内完成,并将整改结果于 2016 年 3 月 1 日前通报 CNAS 认可五处,对逾期未通报整改结果的实验室, CNAS 将视其为未按期开展纠正措施,从而撤销其相应能力认可资格。通报的内容主要包括:实验室自行暂停使用认可

标识的时间,采取纠正措施及其有效性的验证方式、恢复使用认可标识的时间等概要信息。实验室要保存上述记录以备评审组检查。

如果实验室的结果虽不满意,但仍符合认可项目依据标准所规定的判定要求,实验室可不暂停使用认可标识,但仍需尽快自查偏离较大的原因,并将自行确认情况说明于2016年3月1日前报告CNAS认可五处。对逾期未通报确认结果的实验室,CNAS将撤销其相应能力认可资格。

特此通知。



抄送: 北京粉体技术协会